

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:

白山市生态环境局

项目名称:

白山市本级重点排污企业及非重点排污企业监督性
环境检测项目

样品类别:

废气

报告日期:

2022年3月3日

吉林省鑫誉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声明:

- 1.报告未加盖本公司“CMA”章、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，无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，无骑缝章或涂改无效。
- 2.本报告只使用于检测目的的范围。
- 3.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4.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或采集样品分析结果负责，不对委托方送检样品的真实性负责，所出具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所检测样品的符合性情况。
- 5.本报告中采样点位及采样时间等均由委托方提供并确认，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现场当时所处的工况及环境条件下的项目测值，不对采样点位、时间等的适宜性、科学性负责。
- 6.本报告中委托方一切资料信息均为客户提供，不对信息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。
- 7.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后五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，逾期将不受理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:

联系地址: 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软件路 206 号第 3 层 B 区 301-305 室

电话: 0431-87011128

传真: 0431-87011128

电子邮箱: xinyu_testing@126.com

一、检测概况

受 检 单 位	白山华信供热有限公司		
采 样 地 址	白山市浑江区大通沟桥头		
样 品 类 别	废气	采 样 人 员	齐宏鑫 王元军
采 样 日 期	2022 年 2 月 28 日	检 测 日 期	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3 月 2 日
采 样 依 据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（HJ/T 397-2007）		
采样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-60E XYJCS024 环境空气采样器 海纳 2020 型 XYJCS082		

二、检测项目标准（方法）

序号	检测项目	检测标准（方法）	分析仪器名称型号编号	检出限	单位
1	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-2017	电子天平 PT-104/55S XYJCS016	1.0	mg/m ³
2	含氧量	电化学法测定氧（B）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增补版）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编，中国环境出版集团出版，2003 年）第五篇 第二章 六（三）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-60E XYJCS024	—	%
3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/T 57-2017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-60E XYJCS024	3	mg/m ³
4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-60E XYJCS024	3	mg/m ³
5	汞	固定污染源废气 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543-2009	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JKG-205 XYJCS102	0.0025	mg/m ³
6	林格曼烟气黑度	固定污染源的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/T 398-2007	林格曼黑度图 JC-LB XYJCS104	—	级

三、天气条件

检测日期	气温℃	气压 kPa	相对湿度 %	风速 m/s	风向
2022 年 2 月 28 日	-10.2	100.1	48.8	2.0	西

四、检测结果

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样品编号	限值标准	实测浓度	折算浓度	排放速率	排风量	含氧量
			mg/m ³	mg/m ³	mg/m ³	kg/h	m ³ /h	%
锅炉排口	颗粒物	20220228 FQ042001	50	5.5	15.3	0.367	66757	16.7
	二氧化硫	/	300	18	50	1.20		
	氮氧化物	/	300	102	285	6.81		
	汞	20220228 FQ042002	0.05	<0.0025	——	——		
	林格曼烟气 黑度（级）	/	≤1	<1				
备注：1.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报最低检出限值为“<检出限”； 2.“——”表示检测结果小于检出限，不计算排放速率； 3.限值标准执行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 13271-2014 表 2 中限值标准。								

编写： 万般松

签发： 曲淑岩

审核： 苗磊

签发日期： 2022 年 3 月 3 日

** 报告结束 **